

## 美院师生参与澳门区旗区徽和标志设计



▲ 张磊手绘的报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的区旗区徽图稿。



▲ 在国务院新闻办、国务院港澳办确定的5幅庆祝澳门回归招贴画中，美院装潢艺术设计系邓宁同学设计的《海桥·莲花·国旗》作为唯一由学生完成的作品入选。

1991年，澳门基本法起草委员会向海内外征集区旗、区徽设计图案，中央工艺美术学院（现清华大学美术学院）组织师生积极参与，青年教师张磊的作品脱颖而出。评委会决定综合张磊和另一名获奖者肖红（后曾任清华大学艺教中心副主任）作品的优点，二人共同完善图案设计。1993年3月31日，全国人大通过并颁布区旗、区徽图案。



◀ 张磊设计的庆祝澳门回归祖国标志图案。

▼ 1992年底，张磊与区旗区徽委员会主席钱伟长（中）、委员常沙娜（右）合影。

